

市民反映公交站旁景观树倒伏 园林部门反馈将派人现场处理



树木倒伏在人行道旁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摄

8月4日,市民高先生向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反映,位于长春市朝阳区工农大路 with 立信街交会处附近,一棵景观树歪倒在人行道旁,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希望相关部门及时处理。

记者现场踏查发现,倒伏的树木位于立信街公交站旁,树干大约有成年男子手腕粗细,5米高,根部

土壤松动,倒伏在机动车与人行道之间的护栏附近。高先生说,倒伏树木位于南湖公园旁,市民游客来往很多,希望能够及时处置,或者设置警示标识。

随后,记者联系了长春市园林部门,工作人员确认位置后表示,将指派绿化工人现场处理,排除因树

木倒伏造成的安全隐患。记者了解到,本轮强降雨天气发生以来,园林部门清理大量倒伏、断枝树木,有效保障了道路安全畅通。接下来,将继续加大巡查力度,按照防汛应急预案落实各项措施,切实保障市民群众安全出行,恢复城市靓丽“容颜”。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耐心调解+督促履行”实现案结事了

近日,长春市九台区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因房屋买卖引发的纠纷。双方从剑拔弩张、互不退让,到后来的互相理解、达成一致,既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又减轻了当事人诉累。

2013年5月,原告岳某在被告郭某处购买了一套房屋,当天交付了房款,郭某也将房屋钥匙及房产证交于岳某。此后,岳某一直未办理房屋过户,直到今年才找到郭某要求其配合办理过户手续,郭某表示同意。

但2015年3月31日起吉林省对出售的二套房征收个人所得税,现在办理房屋过户手续需要缴纳卖房个人所得税1169.2元。岳某认为,卖房个人所得税应当由卖方郭某缴

纳,自己作为买方不应支付这笔税费。但岳某为了能顺利办理房屋过户,先行支付了该笔税费,后将郭某起诉至长春市九台区人民法院,要求其承担卖房个人所得税。

案件受理后,张铃捷法官第一时间与双方当事人联系,深入了解案情。郭某表示“我和岳某是2013年买卖的房屋,当时所有手续齐全,他没有要求过户。2014年我购买新房屋并办理了产权证,此时我名下有两套房屋,其中就有卖给岳某的那套。如果岳某在2013年买房时就办理房屋过户便不会产生个税。现在十年过去了,我认为不应该由我来承担这笔费用。”岳某则坚持认为卖房个人所得税应当由卖方缴纳。沟通中双方各执一词,拒绝调解。

庭审过程中,法官围绕案件争议焦点,引导原、被告双方举证质证,进行法庭辩论。原被告陈述完最后意见,法官组织调解,采取讲法和说理并重的方式开展工作,细致梳理案件症结,妥善化解矛盾焦点,耐心释法明理解惑,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各退一步。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共同承担这笔费用,郭某当庭给付岳某400元。

下一步,九台法院将继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践行“督促当庭履行 实现案结事了”的调解理念,持续推进诉源治理工作向纵深发展,不断为人民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多次漏水矛盾爆发 法院悉心调解握手言和

生活中,房屋一旦漏水,不仅严重影响居住环境,更会造成一定的财产损失。近日,长春市宽城区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因漏水引发的物权保护纠纷,切实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被告陈某与原告唐某系楼上楼下邻居关系。2023年9月18日至2023年11月8日间,被告房屋卫生间发生多次漏水,并渗漏到原告家中,原告多次与被告进行协商未果。2024年1月14日,被告家卫生间再次发生严重漏水,致使原告房屋的厨房吊顶、橱柜、卫生间吊顶及客厅棚顶、床、餐桌、地板、衣柜、橱柜,棚顶灯具等均因漏水浸泡遭受损失。原告再次与被告进行协商,双方仍未就赔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后原告向所在

社区及派出所求助,社区工作人员及民警多次出面调解未果,双方矛盾不断升级。原告无奈诉至宽城法院,要求被告赔偿损失4万余元。

办案法官在庭前阅卷时,发现本案可能需要对漏水损失进行鉴定,判决处理会增加当事人的诉累。且在庭审中,法官了解到被告独自抚养两个孩子,生活较为困难,无力承担高额的赔偿费用。原告亦在庭审中多次表示,诉讼并非为了钱财,而因被告家中已多次漏水,严重影响原告正常生活,希望通过本次诉讼,被告能够尽快将家中漏水部分修缮完毕,避免此情况再次发生。结合上述情况,办案法官认为调解处理是更好的解决方式。在充分了解双方当事人的想法后,法官

多次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不断优化调解方案,晓之以理,释之以法,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被告当庭支付原告1000元赔偿款,承诺于7日内对其房屋漏水点进行维修,并将原告房屋恢复原状。

尽管房屋漏水类案件涉及的标的金额可能不大,但却是涉及老百姓切身利益的民生大事。简单的一判了之不仅会增加当事人的诉累,还不利于双方矛盾的化解。此次漏水案件的成功调解,是宽城法院强化“如我在诉”意识的充分体现,下一步,宽城法院将继续强化为民情怀,聚焦民生关切,用心用情维护群众利益,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辽源那兔乐园建成对外开放

8月3日上午,首届辽源消夏季盛大启幕,同一时间,辽源那兔乐园和动植物园也在市民和广大游客的热切期盼中建成对外开放,为辽源再添文旅新地标。

上午9点,记者在那兔乐园门前就看到了不少排队等候的游客,大家都迫不及待地准备“尝鲜”体验游乐项目。

那兔乐园究竟长啥样?跟随记者的镜头,带你沉浸式畅享辽源文旅新地标!

刚进入园区,梦幻与活力交织的氛围感瞬间被拉满:色彩斑斓的滑道犹如一道道彩虹,体验者在“彩虹”间呼啸而下,耳边不时响起呼喊声;夏日梦幻冲浪、童趣水池区域,迎着泛起的阵阵水浪,孩子们你追我赶,尽享快乐;“矿山速运”游乐体验整个过程刺激又过瘾,此起彼伏的尖叫声不断……

据了解,辽源那兔乐园是亲子主题实景乐园,位于辽源市西安区泰安大路 with 安北大街交会处,总占地面积9.6公顷,总投资2.45亿元,融合采矿文化元素,涵盖主题游乐、戏水、餐饮、演艺、萌宠、露营六大功能,包括旷野拓展塔、造浪池、超绝营地、绳网乐园等30多个游乐

项目,全方位沉浸式体验。二期项目将续建主题度假酒店,并配备研学教室、室内游乐等设施,旨在打造一个集娱乐、教育、休闲、度假于一体,充满欢乐和智慧的综合性亲子主题乐园,让广大游客尽享一站式沉浸畅游体验,致力打造辽源文旅新名片。

“咱辽源的文旅游玩项目越来越上档次了,家门口就能体验到这么多好玩的娱乐项目,真的既高兴又自豪,希望家乡越来越好。”辽源市民一边与家人视频,一边兴奋地向记者分享自己的游玩感受。

近年来,辽源依托独特的文化历史和资源禀赋,加快推动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特别是去年以来,辽源坚持以文塑城、以体活城、以旅兴城,倾力打造了悦动辽源欢乐荟、天陆山滑雪场、超级ONE篮球主题公园等一批独具特色的文体旅项目,吸引了大量外地游客慕名而来,辽源文旅“火爆出圈”,市民热情愈发高涨,城市知名度和影响力与日俱增,百姓幸福感与满意度显著提升。

吉林日报记者 赵蓓蓓 庞智源

通化县：稻田养鸭走出一田双收新“稻”路

稻田青青,鸭声阵阵。盛夏时节,记者来到通化县西江贡米有机种植基地,长势喜人的水稻田里,一群群小鸭子悠然游弋于稻浪之间,忙着除草啄虫,成为稻田新“管家”。稻鸭共生,走出一田双收新“稻”路。

稻在水中摇,鸭在稻中游,稻田间小鸭子们以其独特的“巡田”本领,完成除草、除虫的任务,有效减少了农药和除草剂的使用。同时,鸭粪留田,直接实现种养循环。

“鸭子吃掉稻田里的各种害虫和杂草,能有效促进水稻对土壤养分的吸收,控制稻田有害生物的危害,鸭子的粪便还可作为稻田的肥料,形成不施用农药和化肥的生态种养环境,有效降低了人工管理成本,提高稻

米品质。鸭田稻米也成了市场上的抢手货,高出市场价格一倍有余。”通化县西江贡米种植水稻专业合作社理事长臧望喜笑着对记者说。

鸭促稻长、稻促鸭肥,臧望喜还给记者算了笔账:“我们现有有机种植基地1000亩,计划投放鸭苗1万余只。夏天投放鸭苗,每只买入约10到15元钱,秋天收获时每只鸭子卖出约25到30元钱。同时,可节约农药、化肥、人工等支出20多万元。”

自2015年以来,通化县西江贡米种植水稻专业合作社积极探索稻田养鸭生态种养模式,既养出了“生态鸭”,还种出了“生态米”,实现一天双收、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双赢。

吉林日报记者 李铭 孙鑫

长春市二道区法院开展“无讼村示范点”集中挂牌活动

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无讼村屯”示范引领作用,8月2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莲花山人民法庭深入劝农山镇东风村、四家乡莫家村、泉眼镇勤劳村,开展“无讼村示范点”集中挂牌活动。

“无讼村屯”创建是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进一步完善多元解纷机制、推进诉源治理的重要方式。莲花山人民法庭主动向前沿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大力推进“无讼村屯”创建,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发现、就地调处、就

地化解,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的工作目标。期间,法庭一行与村委会开展座谈交流,就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普法宣传、平安建设等交换意见,进一步推动诉源治理工作做深做细做实。

二道法院将以此次挂牌为契机,注重“无讼村屯”创建工作经验总结,将“无讼”理念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为指导其他村屯开展“无讼村屯”创建提供经验借鉴,不断提升诉源治理工作成效,为营造“无讼”和谐社会氛围贡献法院力量。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